



新加坡新派女作家余丽莎

浪漫作品系列

墮入紅塵

余丽莎 著



恨不相逢未嫁时

黄福儒

深夜里吹来一阵春风，
心底死水起了波动，
虽然是温暖片刻无踪，
谁能忘记破碎的梦。
我为你流不尽伤心的泪，
你可曾想到我的真诚，
以往生命的插曲。

海沉到暮色底部，水面上隐约浮升起淡淡雾雨，浅滩上几只小鸟急于找家巢，吱吱喳喳飞离树梢，往灰暗的夜空逃去。

黎子娟心头掠过丝丝孤清和冷寂，环着山边村屋，朝山顶一步一步孤独地爬，此际她发现这山，这海，除了鸟之外，充满了罕见安宁气氛，就是这种安宁使她莫名地慌乱起来，一路小跑地穿过乡公所地堂，石屋，向建在山顶天真寺奔去……

天真寺白色外墙，正好与绿色树林形成鲜明对比，她和香港殖民地历史一样长，有一百多年，听说是由一位富家仔出资捐建，战乱，天灾，都为需要庇护的人提供了生存空间。

黎子娟也是为求一空间而搬进去住，年华廿六岁的她，父母过身，留下屯门福龙乡一间 2100 英尺

村屋让她住。最近小叔——黎少华硬说女人不得承继遗产，将两间睡房租给别人，原本只有黎子娟一人独居的房子，涌进了大人小孩，变成七十二家房客，把整个客厅都占用完。为了逃离那烦人环境，干脆搬到位于九龙九华径天真寺住。

一声寺庙做晚课钟声，撞击天幕，与海浪形成一曲壮丽优美乐章，可是黎子娟被这清脆，有节奏的钟声，打了个冷颤，“它又在催我快回去。”她耸耸肩抬头望望屹立山顶，庄严肃穆的白色寺庙，无奈摇摇头，每天从中环回来，从巴士走下来，钟声就响，时间配合得刚刚好。

钟声一下一下，声声敲击在黎子娟心坎里，她加快步伐，低着头，拼足劲往山路跑。在半山里开满紫红色杜鹃花前，她看见一个身影和她一样，沿着山路爬，似有满腹心事，因为脚步迈得很慢，显得沉重，腰弯得很低，她没有谈过恋爱，没有真正去爱过，没有遇到一位可以进她心房坐坐的男士。

“闪开。”她想收住脚步，可来不及了，已经撞到那身影。

“啊。”身影向前。一个踉跄摔倒。

黎子娟整个人压到那人身上，尔后像冬瓜滚到

一旁。

身影看来比黎子娟敏捷，很快坐起来，用手去拉黎子娟，黄昏中黎子娟感到这是一双强有力，有别于一般女人的手铁钳般夹住她双臂，“没事吧？”

声音带有一丝磁性，深沉而稳重，不是一般少男清脆。

“对不起，我太鲁莽了。”黎子娟道歉。

两个人就这样坐在泥地，对看着，黄昏树影，四目交换。黎子娟看见一双眯起来眼睛，头发剪到很短，差不多是光头那种，身型 Keep 得相当好，气定神闲，是一位 50 多岁的男士，但神情跟黄昏一样颇有沧桑感。

那位男士料不到鲁莽撞跌他的是一位大眼睛女郎，漆黑双瞳缀在清新脱俗，纯真得像一张白纸般稚嫩的粉脸上。他愣住了，一颗心差点从口中跳出来，转过脸，避开那扣人心弦的目光，久久从心中呼出一口气。

黎子娟听见他的叹息声，朝他看了一眼。小道又回复安静，静的出奇，夕阳宛如它过去的岁月那样，悠悠地全沉到海里去，留下一道光涂抹在山岗上，它把黄昏装饰得如昔日一样美丽。这种美丽色

调常让人伤感和惆怅。

为何他要叹气呢？难道往日的回忆丝丝缕缕、点点滴滴地留在感叹和思绪里，犹如身上皮肤脱不了。她又看见男士脸上掠过一丝惘然之色，头左右摇摆了一下。

“我撞伤了您？”黎子娟小心翼翼地问。

“没有。”他专注和投入的神情，使黎子娟更感不安。

“没有就好，要不然今晚我睡不着。”黎子娟歉意十足。

“起来。”那男士先站起来，然后拉起黎子娟“扫扫屁股后面泥土。”很有一种让人反抗不了的命令口吻。

黎子娟不好意思，是自己无意间撞跌人，倒过来别人服侍自己：“先生，你也上天真寺？”

那男士没有听黎子娟话，问非所答：“小姐，你住在上面？”

明明是自己先问，反过来他问回自己，黎子娟觉得这人有点神经兮兮，随口应了一声“是啊……”。

“这么晚了，一个女孩子，不怕有危险。”他关切地。

“我早就习惯了，才十几分钟而已。”黎子娟自负地。

“胆大包天。”男士煞有介事地侧头思索一会儿才说。

黎子娟想笑，可忍住了，又不是深更半夜，只不过是初冬黄昏：“有什么好怕。”

男士瞪大眼睛，上下打量着黎子娟：“色胆包天。”

“什么，说我色胆包天，我还未怕您呢！”一讲出来，马上后悔，不该口不择言，有失女孩子矜持。

“怕我？”男士用手指着自己鼻尖。

“是啊，您是男人，我是女人，您的力气比我大，万一……算了，不讲了，我还要赶路。”黎子娟觉得眼前人有点不可理喻。

“女孩子，小心一点好。”男士已经不回避黎子娟灼人眼神。

黎子娟是一个倔强、要强的女孩子，这种与生俱来的倔强和要强深藏在平和淡泊面容下，深藏在心里，折射到外表，就成了对苦难不动声色的掩饰和包装。

从小黎子娟父母在香港屯门福龙乡从早到晚都

在菜地里忙，七岁开始，她就自己起床，吃早餐，然后坐船到市区上课，舟车劳顿一天来回三小时。回到家通常是晚上八九点，走夜路成了她的习惯，从来没怕过，怨过。她觉得快乐可以分享，痛苦只能自己承担。

“先生，你上天真寺有事吗？”她回眸看看那男士。

“我是路过，看见羊肠小道，颇有一种枯藤、老树，昏鸦，小桥，流水，人家味道，就拐进来。”

“原来如此，闲着没事，寻找灵感。”黎子娟不客气地。

“为什么这样想我。”他的教育，他的修养使他风度翩翩地回敬了一句。

“口出古诗，就知道先生不是为生活奔波的行人。”

“难道行色匆匆才是为生活。”他反唇相讥。

“我上无片瓦，下无半尺地，每天早晚都跑着去坐车，从来没有空去欣赏风景。”

“您是做哪一行？”

“我是出家人。”黎子娟调皮地。

“不像。”男士摇摇头。

“像什么？”黎子娟望着他。

“像中环上班族。”

“你真有眼光。”

“因为您的套装裙，公文袋，手提电话都告诉了我。”

“还好，起码不会把我当尼姑，要不然嫁不出去就惨了。”

“我叫 Sofian 洪。”

“我叫黎子娟。”一双强有力的手握住黎子娟白白、细细、长长、纤纤玉手。他们也就是从这时开始。

“我送您上去。”

“不用了，有缘总能相会，无缘对面也不相识。”

“黎小姐很相信缘分。”

“缘，包括太多东西，后会有期吧。”黎子娟拍拍脑袋瓜转身，继续赶路。大约走了二百米，她回头看，见 Sofian 仍然站在老地方，怔怔盯住自己身影，她被他的怪行为吸引，赶紧躲到一株被修剪成伞状绽开粉红色花，远远望去像一把粉红色伞的九重葛下面躲起来，偷看 Sofian，约摸过了十分钟，Sofian 有点焦急，踮起脚尖张望——黎子娟不见了。他迈动双腿，想要上山去找，很快一丝笑意溜过嘴角，他又

停住脚，甩甩头，转身朝山脚大步走去，步伐是潇洒和坚定。

黎子娟越发好奇，追下山，轻轻几乎不发出声音，像夜猫子一样，找一处可以看见 Sofian 的地方躲着偷看。

一部奔驰房车停在路口，司机服侍他上车，他上车刹那，身形忽然佝偻，变得迟钝，与刚下山判若两人。

她发愣，心中有点怪怪味道，想喊 Sofian 留步，毕竟萍水相逢。

车子“嘎”一声开走了。

黎子娟收拾心情重新爬。

回到山上，寺庙刚好在做晚课，一众善男信女喃喃地念玉皇经。

黎子娟走到厨房，放下手袋，从橱柜里搬出斋菜一个人慢慢吃，不知怎么搞的，Sofian 身影在心中挥不走，她很想把刚才奇遇讲出来，苦无对象。

她吃完晚饭，看还未有念完经，抓紧时间冲凉，然后倒在床上看书，也就是她自己乱写从没发表过那本《红尘》一书，孤芳自赏地读。

好不容易敲木鱼声停了，住持念完经走进黎子

娟睡房：“黎小姐回来了。”

“嗯。”黎子娟从床上跳到地上，“阿弥陀佛。”双手合十，入乡随俗，规矩子娟起码懂。

“早睡，早起。后天是十五，我要吩咐准备多些素菜。”主持正准备走。

黎子娟喊：“姨婆，我刚才在山下见到一个人。”

“谁？”

黎子娟一五一十将事情始末娓娓道来，把 Sofian 外型样貌描述一番。

住持开始是微笑听黎子娟述说，渐渐笑容消失了，眉头皱起来，“他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Sofian 洪。”

平静——震动，姨婆很快就掩饰过去，“阿弥陀佛。”

“你认识他。”黎子娟心头一热，一阵惊喜。

“阿弥陀佛，阿弥陀佛，”住持连眼皮不抬一下，“子娟，有空坐坐禅，会有帮助。”

黎子娟住在天真寺，是一个特殊住客，从不参加早课、晚课，白天去中环，晚上回寺庙，住持从来没有劝她半句。

“随缘随分。”

“他来了，他来了。”住持缓缓步出房间，朝参拜堂走，然后跪在观世音菩萨前，喃喃地念经。

黎子娟无言，跳回床上，打开被睡觉。

Sofian, Sofian 像一个谜语使她睡不着。

清晨寺庙做早课钟声，敲醒了附近沉睡土地。也敲醒了黎子娟，她从睡梦中惊醒，时钟刚好指向五时三十分，起床，擦牙洗脸。

住持和其他人都穿好蓝色袈裟，喃喃念经。

黎子娟独自一个人走到花园里，望向山下，雾将整个山岗重重锁住，看不清山脚下树木，一阵桂花清香，穿过晨雾，为整个空间带来阵阵清香，黎子娟深深吸一口气，将所有清香吸进胃里，伸伸懒腰，顿觉清心明目。

昨晚是她第一次睡得不安，体内有一道寒光在闪。

两张脸在笑，那张脸皮古铜色，笑着时，脸上鱼尾纹，好像一道道车轨，线条还算分明，每一条皱纹，都欢畅地舒展着，笑意呢，飞溅到眉眼鼻唇去。另外一张呢？青春、活泼，就像雨后天空，七彩缤纷，平滑无瑕，笑声扩散、扩散……

突然，她的眼眶湿了一片，一条小虫爬往她心

房，咬吃她心脏。

廿岁那年，她埋葬了最后一个亲人——母亲，毅然作了一个乡村女孩子不敢想的决定，从屯门乡下转到市区来开创新生活，口袋里只装着一千元，心慌慌地寻报纸请人的广告地址，胆粗粗地走进中环，力保大厦见第一份工。

上到廿楼，敲响门铃，柜台小姐打开门让她进去，里面坐着十几个拿着一大堆学士、硕士文凭等着见工的年轻人。

他们自信与黎子娟不安恰成对比。她挑门口旁边凳子坐下来，不停地绞动手指头，因为她手里，除了报纸之外，什么都没有，她只有中学毕业，毕业证书也不知道哪里去了。

所有人都走光了；她还静静地坐着，饥肠辘辘，她连午饭都没吃，也许小姐忘记还有一个求职女孩子在等。

二时三十分等到六时，里面工作人员开始下班，赶着回家，柜台小姐才想起她：“小姐，您见工啊。”

“是啊。”

“您怎么不早说呢？”柜台小姐埋怨她。

“我看您忙，不敢打扰。”怯怯站起来，用嘴咬自

己食指。

“你也真是，现在都赶下班了，明天再来吧。”柜台小姐忙着收拾台面上化妆品，朱古力糖果之类杂物，锁上抽屉。

“我住很远。”黎子娟哀求她。

“再远也不行。”柜台小姐很坚决，没商量余地。

这时一位中年女人，一个未脱女人妩媚，又有男人英气的女人，从办公室里走出来，看见楚楚可怜的黎子娟问：

“你是……”语调温和。像寺庙里钟声清脆、悦耳。

“我是来见工的。”黎子娟久旱遇甘露般，欣喜地。

“你想见哪一份工？”那女人从头到脚看了一遍黎子娟，一位清纯、毫无机心的女孩子。

“地产经纪。”黎子娟胆怯怯地，眨动大眼睛。

“你有工作经验？”那女人例牌式询问。

“没有。”黎子娟直率、坦白，直认不讳。

中年女人稍停片刻，看着一面稚气子娟，以亲昵口气说：

“随我来。”

柜台小姐不满地看黎子娟，重新坐在凳子上，因为她又得推迟下班。

进到中年女人办公室，她很有礼貌自我介绍：“我叫 Josephine，这里老板。”

“您是老板？”黎子娟把眼睛瞪得像灯泡那么圆放出光。

“不喜欢或是不相信。”Josephine 也同样是直爽人，直肠直肚，不会兜圈子。

“喜欢，小姐这么年轻就有成功事业，看来我一辈子都不敢想。”

“成功谈不上，只是黄牛耕田种地。被人鞭，被人赶着跑。”

Josephine 爽朗地笑起来，拉开凳，请黎子娟坐。

黎子娟新生活也是从笑声开始。她把自己身世，经历统统讲给 Josephine 听。

Josephine 既不插口，也不打断，让她吐了个痛快。

“好了，我讲完了。”黎子娟吞口水，缩缩脖子，拿出纸巾抹抹讲累了的嘴巴，望着 Josephine。

Josephine 绕到黎子娟背后，做了一个夸张动

作，将手搭在她肩膀上，“我很欣赏你坦白，但不是每个人都能接受。”

黎子娟听她毫无余地表白，从浪尖卷进浪底，有点不好意思：“对不起，我知道你不会请我。”

“错，我接受坦白。”

“意思是……”

“随时欢迎加入我们公司。”

“谢谢，谢谢！”黎子娟又一次雀跃。

黎子娟在恒信地产一做就是五年。

在这五年里，没有了 Josephine 帮助，她没可能与其他人争一长短，脱颖而出。

在这一行里，想赚点佣金，真不容易，所接触客人红、黄、蓝、白、黑、富豪、穷鬼统统都有，稍一不慎，或把持不住，就会造成大错，留下遗憾。

有一次有个开桑拿浴室的客人，要看半山豪宅，Josephine 叫黎子娟带去梅道看房子，谁知道客人是一位上了年纪男人，嫌了几个臭钱就觉了不起，一副暴发户的嘴脸。他给黎子娟一双撩人心弦，黑白分明大眼睛焚烧到浑身发热，他心里想：一个纪经妹，要征服易如反掌。一进门就把门关起来，强吻黎子娟，黎子娟没有预他有这一着，慌乱起来，幸好有手

提电话，她愤怒地推开扑上来的野兽，拨电话给 Josephine 哭诉。

Josephine 叫黎子娟叫色狼听，臭骂了一顿，警告报警察。

生意理所当然吹了。

第一次黎子娟感到自己并不孤独，对 Josephine 有了一份信任感，将孤寂小虫从心里捉出来，扔掉。

日子一长，遇到高兴或不高兴的事，都向 Josephine 倾诉。

Josephine 每次像一位大姐姐耐心做忠实听众，让黎子娟去自由发挥，完了微微一笑，拍拍黎子娟肩膀，轻轻拥一拥，站起来告辞，从不给意见。

Josephine 是一位聪明绝顶的人，办事能力很高，遇到困难从不皱眉头，在同行是出了名的铁腕子。是同性恋者，这个公开秘密无人不知，无人不晓，可 Josephine 我行我素，遇到鄙视眼光，她淡淡一笑，轻轻带过，她富有骨气，毫无傲气，自信而不自我，自专而不自大。创业五年已经在同行创出名堂。

黎子娟能跟一位杰出人士做事。提高得很快，每月分佣金，她都可以拿到最多。

钱多了，妒嫉、不满也随之而来，闲言闲语不堪